

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牧心專刊

(高一、高二、高三篇)

111/6/1 出刊

主編：巫志忠、陳怡如 編輯：姜懿芸、侯佩瑜、康博瑜、林育慈
輔導室：求是樓 2 樓 電話：23216256 轉 241. 242. 243. 244



校內活動搶先看

For 高三同學：多元入學選填志願輔導、繁星暨申請入學甄試經驗傳承

時間	內容	講者	地點
6月6日(一) 公告影片連結	申請入學網路登記志願說明會	輔導室侯佩瑜老師	線上講座 (本校 E-learning 平台)
7月28日(四) 18:30-20:30	分發入學選填志願團體輔導	輔導室巫志忠主任	綜合大樓 1 樓 視聽中心

1. 分發入學選填志願輔導：

- (1) 7月29日(星期五)、8月1日(星期二)、2日(星期三) 9:00-11:00、12:00-16:00 輔導老師及導師個別諮詢，地點：輔導老師諮詢於輔導室。
- (2) 請同學及家長務必先參加團體輔導(或觀看錄影)，對選填志願全盤瞭解，再進行個別諮詢。
- (3) 屆時若疫情尚未緩解，則通盤改以線上實施：團體輔導錄影檔案於7月28日18:30上傳至 e-learning 平臺；個別諮詢於學校首頁公告線上表單預約，依預約時段以 google meet 方式進行。
- (4) 分發入學重要時程：
 - (a) 繳交登記費：7月27日上午9:00至8月2日中午12:00止。
 - (b) 登記分發志願：7月30日上午9:00至8月2日下午16:30止。

2. 甄試經驗傳承：

邀請高三學長分享繁星推薦/申請入學/國外大學審查資料 pdf 檔及 111 甄試經驗傳承表 (電子檔優於手寫)，傳承甄試經驗給學弟，讓學弟未來應試更有方向，謝謝學長們的協助。

- (1) 111 甄試經驗傳承表空白表格請至【學校首頁-行政單位：輔導室→大學多元入學資源網→111 甄試經驗傳承表】或學校首頁公告 2022-05-18【生涯/升學訊息】111 升大學甄試經驗傳承表，下載附件。
- (2) 將上述甄試經驗傳承表與審查資料上傳至 <https://reurl.cc/552rZy>
- (3) 需紙本填寫之同學可至輔導室索取空白表格。

甄試經驗下載



影片資訊報你知

輔導室部分影片存放於本校 e-learning 線上開放課程，同學可自【學校首頁→學生家長專區→e-learning 線上開放課程】進入平台，同學須登入帳號密碼，方能顯現及瀏覽輔導室講座影片，帳號為學生學號，密碼為身分證字號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

110-2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期限(高一、高二)



相關重要事項說明請掃 QRcode 參考附件「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習歷程檔案期中提醒要項」。

項目	上傳	勾選	提醒
課程學習 成果	預計本學期結束後兩週 (預計 7 月 14 日) 確切日期請瀏覽最新公告! 最多 10 項 上傳後記得送出認證	學年結束從中勾選 最多 6 項至學習 歷程中央資料庫	*請使用 Google Chrome 網路瀏覽器 (使用 IE 或 iPhone 手機內建之 safari 瀏覽器，易有系統上的錯誤)。 *務必用 100 字簡要摘要 敘述此課程 (活動)簡介及收穫。
多元表現	即日起即可上傳， 不須教師認證， 一學年最多 30 項	學年結束從中勾選 最多 10 項至學習 歷程中央資料庫	*請同學上傳課程學習成果時， 留意上傳科目是否正確 。 *「 自主學習計劃及成果 」請上傳至 多元表現-彈性學習時間紀錄-(類別)自主學習 。 *不以量取勝，重視學習過程的反思。



性別平等教育法律小常識~《跟蹤騷擾防制法》

資料來源：中華民國內政部網站

- **跟蹤騷擾防制法**將在 111 年 6 月 1 日生效施行，讓我們來了解跟騷法並讓大家廣為認知，喜歡在意特定人是有限度的！如果當對特定人反覆或持續行為且與性或性別有關，讓人感到害怕等跟騷行為，就是犯罪。
- **跟蹤騷擾防制法**：
 - 一、明定跟蹤騷擾，是對特定被害人反覆或持續為違反其意願，且與性或性別有關之 8 大類行為，如監視、跟蹤、盯梢、守候、威脅、辱罵、歧視、用電子通訊設備干擾、要求約會等，使心生畏怖，足以影響日常生活或社會活動。
 - 二、跟蹤騷擾行為就是**犯罪(告訴乃論)**，得處 1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併科新臺幣 10 萬元以下罰金，如有攜帶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，加重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併科新臺幣 50 萬元以下罰金；違反保護令者，得處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併科新臺幣 30 萬元以下罰金。
 - 三、為保護被害人安全，警察除得啟動犯罪調查、發動相關刑事強制處分外，並同時以書面告誡犯罪嫌疑人；如經告誡後再犯者，法院得核發保護令；行為人如有攜帶凶器、其他危險物品或違反保護令，而有反覆實行之虞者，法院並得預防性羈押。

行為態樣	
監視觀察	不當追求
尾隨接近	寄送物品
歧視貶抑	妨害名譽
通訊騷擾	冒用個資

使心生畏怖，足以影響日常生活或社會活動。

